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陈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陈琛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管理》等有关规定。

陈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51202125

传真：021-51208285

电子邮箱：ir@cesgroup.com.cn

通讯地址：上海市中江路879号11号楼

一、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3日

附件一：

陈琛先生简历

陈琛， 198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高级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琛先生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